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相关规则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由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 | |

| | | | |
|-------------------------|---------------------|---|---------|
| 首席合伙人 | 钟建国 |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 250 人 |
|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363 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954 人 |
|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29.88 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26.01 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5.47 亿元 | |
|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756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7.35 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578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 原告 | 被告 | 案件时间 | 主要案情 | 诉讼进展 |
|-----|----------------------|----------------|--|--------------------------------|
| 投资者 |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 2024 年 3 月 6 日 |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 |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 |

| | | | | |
|--|--|--|----------------------------|----------|
| | | | 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已按期履行判决)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尹志彬 | 2009年 | 2007年 | 2009年 | 2022年 | 签署或复核珀莱雅、九洲集团、世茂能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尹志彬 | 2009年 | 2007年 | 2009年 | 2022年 | 签署或复核珀莱雅、九洲集团、世茂能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 陈宇炜 | 2020年 | 2017年 | 2020年 | 2024年 | 签署或复核九洲集团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燕玉嵩 | 2014年 | 2011年 | 2019年 | 2025年 | 签署或复核莱宝高科、崇达技术、西南证券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审计工作量等确定。本期 2026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预计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上期 2025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事前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了解，并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对天健会计师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评价，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机构与治理层沟通的议案》《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将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 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 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